

南水北调工程 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编



02503630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

责任编辑 韩月平

E-mail: hyp@waterpub.com.cn

销售分类: 水利水电工程/文件汇编

ISBN 978-7-5084-8504-1



定价: 115.00 元

2501773

南水北调工程 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编



02503630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

内 容 提 要

南水北调工程是国家实施的重大战略性工程。工程自 2002 年开工建设以来,已取得明显进展。本书收录了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征地移民、治污环保、文物保护等方面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分为综合类、投资计划类、经济财务类、建设管理类、环境保护类、征地移民类、监督管理类等七大部分。

本书可供南水北调工程建设、施工、设计、监理、质量监督等单位和人员在工作中参考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南水北调工程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 国务院南水北调
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编. — 北京: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
社, 2011. 4

ISBN 978-7-5084-8504-1

I. ①南… II. ①国… III. ①南水北调—水利工程—
规章制度—汇编—中国②南水北调—水利工程—文件—汇
编—中国 IV. ①TV6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52298号

书 名	南水北调工程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作 者	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编
出版发行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D座 100038) 网址: www.waterpub.com.cn E-mail: sales@waterpub.com.cn 电话: (010) 68367658 (营销中心)
经 售	北京科水图书销售中心(零售) 电话: (010) 88383994、63202643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和相关出版物销售网点
排 版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微机排版中心
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
规 格	184mm×260mm 16开本 43.75印张 1037千字
版 次	2011年4月第1版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0001—1000册
定 价	115.00元

凡购买我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的,本社营销中心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编辑人员名单

顾问： 蒋旭光

主 编： 卢胜芳

副主编： 杜丙照

编 辑： 朱 涛 杨 栋 周 磊 马永征
张莎莎 马 黔 叶 颖 朱东恺
魏 伟

序



为优化我国水资源配置，缓解北方地区水资源短缺，党中央、国务院做出了建设南水北调工程的重大决策。南水北调工程是我国事关全局和保障民生的重大战略性工程，对于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极为重要的作用。

南水北调工程自 2002 年开工建设以来，已完成近三分之一，东、中线一期工程建设全面开展，部分完工项目效益逐步呈现，征地移民任务完成过半，治污环保取得积极进展。同时，在工程建设、征地移民、治污环保、文物保护等方面，研究制定了一大批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形成了一套符合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实际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为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征地移民、治污环保等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保障。

2010 年以来，南水北调工程建设进入了高峰期、关键期，为进一步提高南水北调工程依法建设、依法管理的水平，充分发挥法规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中的指引作用和规范作用，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对国务院、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及其成员单位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章包括办法、规章、细则等，规范性文件包括意见、通知、批复、预案等）进行了全面梳理，并通过中国南水北调网公布了文件目录。在此基础上，组织编辑出版了《南水北调工程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一书，以供南水北调工程建设、施工、设计、监理、质量监督等单位 and 人员在工作中参考使用，同时便于社会关心南水北调工程

的人士查阅。

期望该书能够成为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管理工作中有用的工具书，能够为提高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管理水平发挥促进作用，能够为全面加快南水北调各项工作、实现工程按期通水作出贡献。

A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a high-ranking official or expert in the field of water engineering.

二〇一一年一月

目 录

序

一、 综 合 类

国务院关于南水北调工程总体规划的批复（国函〔2002〕117号）	2
国务院批转南水北调办等部门关于南水北调东线工程治污规划实施意见的通知 （国函〔2003〕104号）	3
国务院关于成立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的通知（国函〔2003〕17号）	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控制丹江口水利枢纽大坝加高工程坝区和库区淹没线 以下区域人口增长和基本建设的通知（国办发〔2003〕12号）	1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 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3〕71号）	12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工作规则》的通知 （国调委发〔2003〕1号）	16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项目法人组建方案》的通知（国调委发〔2003〕2号）	18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组建意见》的通知 （国调委发〔2003〕3号）	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 （国办发〔2004〕69号）	2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办发〔2004〕86号）	27
关于成立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专家委员会的通知（国调委发〔2004〕1号）	30
关于《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工程项目法人组建方案》的批复（国调委发〔2004〕2号）	33
关于南水北调东线江苏境内工程项目法人组建有关问题的批复 （国调委发〔2004〕3号）	34
关于南水北调东线山东干线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的批复（国调委发〔2004〕4号）	35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管理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国调委发〔2004〕5号）	36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暂行办法》的通知 （国调委发〔2005〕1号）	43
关于南水北调工程建设中城市征地拆迁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调委发〔2005〕2号）	48
关于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征地有关税费计列问题的通知（国调委发〔2005〕3号）	49
国务院关于丹江口库区及上游水污染防治和水土保持规划的批复 （国函〔2006〕10号）	50
关于进一步做好南水北调工程征地移民工作的通知（国调委发〔2006〕1号）	5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 (国办发〔2008〕44号)	53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投资静态控制和动态管理规定》的通知 (国调委发〔2008〕1号)	55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规则》的通知 (国调办综〔2003〕4号)	59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公文处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国调办综〔2003〕5号)	65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外事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调办综〔2003〕16号)	72
关于加强综合政务信息工作的通知(国调办综〔2005〕102号)	77
关于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综综合〔2005〕74号)	80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公室网站信息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综政宣〔2004〕35号)	82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工程档案管理规定》的通知(国调办综〔2007〕7号)	86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国务院南水北调 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的通知(综政宣〔2008〕17号)	96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新闻宣传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调办综〔2009〕18号)	102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公室司局级及以下人员因公出国(境)管理规定》 的通知(国调办综〔2009〕37号)	107
关于进一步加强南水北调宣传工作的意见(国调办综〔2011〕18号)	112

二、投资计划类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投资计划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调办设计〔2009〕31号)	118
关于加强南水北调工程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工作的通知(国调办设计〔2006〕4号)	124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初步设计管理办法》的通知(国调办设计〔2006〕60号)	125
关于加强南水北调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工作的通知(国调办设计〔2006〕67号)	130
关于加强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工程初步设计工作的通知 (国调办设计〔2006〕100号)	132
关于进一步加强南水北调工程初步设计及重大设计变更审查工作管理的通知 (综设计函〔2006〕271号)	134
关于进一步加强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工作的通知 (综设计〔2010〕118号)	135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项目管理预算编制办法(暂行)》的通知 (国调办设计〔2008〕154号)	138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价差报告编制办法（暂行）》的通知 （国调办设计〔2008〕155号）	157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统计报表制度（2011—2012年）》的通知 （国调办设计〔2011〕1号）	176

三、经济财务类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试行）》 等五个管理办法的通知（综经财〔2003〕12号）	210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合同管理办法补充规定》 的通知（综经财〔2004〕18号）	235
关于南水北调工程受水区对中央直属电厂用水征收水资源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发改价格〔2005〕787号）	237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国调办经财〔2005〕39号）	238
关于修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综经财函〔2009〕205号）	243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投资控制奖惩办法》的通知（财建〔2006〕1113号）	244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机关经费支出管理办法》的通知 （综经财〔2006〕109号）	247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机关财务报销业务流程指南 （试行）》的通知（综经财〔2006〕81号）	256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办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程序规定》的通知 （综经财〔2007〕89号）	270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办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国调办经财〔2007〕86号）	283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会计基础工作指南》的通知（国调办经财〔2007〕128号）	290
关于规范项目法人申请拨付南水北调工程财政性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调办经财〔2008〕120号）	333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国调办经财〔2008〕135号）	335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竣工（完工）财务决算编制规定》的通知 （国调办经财〔2008〕159号）	341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办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综经财〔2009〕70号）	347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办机关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综经财〔2009〕71号）	356
关于印发《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会计核算科目与工程概算项目衔接的指导意见》 的通知（综经财〔2009〕79号）	363
关于调整南水北调工程基金分年度上缴额度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09〕21号）	386

关于印发《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财综〔2009〕90号） 387

关于加强南水北调工程基金征缴工作的通知（财综〔2010〕21号） 392

四、建设管理类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评标专家和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调办建管〔2004〕72号） 396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代建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国调办建管〔2004〕78号） 400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委托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国调办建管〔2004〕79号） 404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国调办建管〔2005〕33号） 408

关于加强南水北调工程科技项目管理工作的意见（国调办建管〔2005〕80号） 414

关于进一步规范南水北调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意见（国调办建管〔2005〕103号） 419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验收管理规定》的通知（国调办建管〔2006〕13号） 426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文明工地建设管理规定》的通知（国调办建管〔2006〕36号） 431

关于印发《加强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的意见》的通知
（国调办建管〔2006〕89号） 446

关于进一步加强南水北调工程质量管理的通知（国调办建管〔2007〕54号） 450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质量监督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国调办建管〔2007〕56号） 452

关于进一步加强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渠道混凝土衬砌机械化施工管理的通知
（国调办建管〔2007〕73号） 458

关于加强南水北调工程跨渠桥梁施工质量和安全管理的通知
（国调办建管〔2007〕101号） 460

关于进一步加强南水北调工程建筑市场管理的通知（国调办建管〔2007〕136号） 462

关于南水北调工程跨渠桥梁建设与管理有关意见的函（国调办建管函〔2008〕31号） 464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目标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调办建管〔2008〕83号） 466

关于进一步规范南水北调工程施工招标标段划分的指导意见
（国调办建管〔2008〕113号） 469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工程工程建设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的通知
（国调办建管〔2008〕141号） 470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期完工项目运行管理与维修养护办法》的通知
（国调办建管〔2008〕173号） 497

关于进一步加强南水北调工程施工单位信用管理的意见（国调办建管〔2008〕179号） 502

关于进一步加强南水北调工程质量管理和质量监督工作的意见
（国调办建管〔2009〕241号） 514

关于进一步加强水泥土搅拌桩质量管理的通知（国调办建管〔2010〕17号）	516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质量监督导则》的通知（国调办建管〔2010〕20号）	518
关于进一步加强南水北调工程监理单位信用管理的意见（国调办建管〔2010〕27号）	546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国调办建管〔2010〕45号）	559
关于进一步做好南水北调工程跨渠桥梁建设与管理工作的通知 （交公路发〔2010〕113号）	576

五、环境保护类

关于建立丹江口库区及上游水污染防治和水土保持部际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发改地区〔2006〕2188号）	580
关于划定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两侧水源保护区工作的通知 （国调办环移〔2006〕134号）	584
关于做好丹江口库区及上游水土保持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发改办农经〔2007〕514号）	588
关于南水北调工程水土保持有关事宜的通知（综投计函〔2007〕204号）	590
关于加强南水北调东线京杭运河航运水污染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 （综环移函〔2008〕277号）	591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治污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办法》的通知 （国调办环保函〔2010〕68号）	593
关于进一步深化南水北调东线工程治污工作的通知（综环保函〔2010〕223号）	596

六、征地移民类

关于严格控制南水北调中、东线第一期工程输水干线征地范围内基本建设和人口增长 的通知（国调办环移〔2003〕7号）	600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监理暂行办法》及《南水北调工程 移民安置监测暂行办法》的通知（国调办环移〔2005〕58号）	602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征地移民资金会计核算办法》的通知 （财会〔2005〕19号）	606
关于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用地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05〕110号）	623
关于做好南水北调干线工程征迁安置验收工作的通知（国调办环移〔2006〕81号）	626
关于做好南水北调工程征地移民档案管理工作的通知（国调办环移〔2006〕99号）	627
关于做好南水北调安全保卫和建设环境工作的通知（国调办环移〔2007〕119号）	629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工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的通知 （文物保发〔2008〕8号）	632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文物保发〔2008〕10号）	635

关于维护丹江口库区社会稳定促进移民安置工作的通知（综环移〔2009〕27号） 638

关于进一步做好丹江口库区移民搬迁安置后的生产生活后续工作和有关稳定工作
的通知（综征地〔2009〕60号） 640

关于开展南水北调工程丹江口水库移民工作领域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综征地〔2009〕62号） 642

关于进一步做好南水北调工程征地移民有关工作的通知（综征地〔2009〕94号） 644

关于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压覆矿产影响问题处理原则等有关事宜的通知
（国调办征地〔2009〕195号） 646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干线工程征迁安置验收办法》的通知（国调办征地〔2010〕19号） 648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征地移民档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调办征地〔2010〕57号） 651

关于定期报送丹江口水库移民安置实施进展情况的的通知（综征地函〔2010〕37号） 655

关于进一步做好南水北调丹江口库区移民安置有关工作的通知
（综征地〔2010〕78号） 656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丹江口水库大坝加高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验收管理
办法（试行）》的通知（国调办征地〔2011〕30号） 658

七、监 督 管 理 类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项目举报受理及办理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调办监督〔2004〕52号） 664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稽察办法》的通知（国调办监督〔2004〕66号） 667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建设质量问题责任追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国调办监督〔2011〕39号） 673

关于印发《南水北调工程合同监督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
（国调办监督〔2011〕40号） 680

一、综合类

国务院关于南水北调工程总体规划的批复

(国函〔2002〕117号)

国家计委、水利部：

你们报送的《关于审批南水北调工程总体规划的请示》(计农经〔2002〕2506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南水北调工程总体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根据前期工作的深度，先期实施东线和中线一期工程，西线工程先继续做好前期工作。《规划》中涉及的建设项目，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审批。

二、要按照“先节水后调水，先治污后通水，先环保后用水”的原则，进一步落实有关节水、治污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政策和措施，实现节水、治污和生态环境保护各项目标。尤其是南水北调东线沿线各省、直辖市，要切实加大治污力度，保证水质，确保供水安全。

三、科学确定调水规模是实施南水北调工程的基础。要综合考虑北方受水区水资源的供需状况和生态环境建设的要求，在《规划》提出的调水规模基础上，按照责权结合的原则，认真研究水价、用水权、筹资方案等因素，在立项阶段进一步核实工程调水规模。

四、南水北调工程是跨流域、跨省市的特大型水利基础设施，具有公益性和经营性双重功能，要通过多种渠道筹集建设资金。对于南水北调主体工程，在使用国家财政预算内资金和银行贷款的同时，要通过提高现行城市水价建立南水北调工程基金。基金方案既要考虑工程建设对投资的需求，还要考虑各类用水户的承受能力。请国家计委、财政部、水利部研究提出具体方案，报国务院审批。

五、同意成立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办公室依托在水利部，编制、经费单列，直接对领导小组负责。同时，要按照政企分开、政事分开的原则，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组建南水北调工程项目法人。具体机构设置和人员组成另行办理。

六、南水北调工程是缓解我国北方水资源严重短缺局面的重大战略性基础设施，关系到今后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子孙后代的长远利益。国务院有关部门和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加强协作，密切配合，认真做好各项工作，使南水北调工程尽早实施并发挥效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国务院批转南水北调办等部门关于南水北调 东线工程治污规划实施意见的通知

（国函〔2003〕104号）

江苏省、山东省人民政府，南水北调办、发展改革委、监察部、建设部、水利部、环保总局：

国务院同意南水北调办等部门上报的《南水北调东线工程治污规划实施意见》，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二〇〇三年十月二日

南水北调东线工程治污规划实施意见

南水北调办 发展改革委 监察部 建设部 水利部 环保总局

(二〇〇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南水北调工程是缓解我国北方地区水资源短缺,实现水资源合理配置,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大战略性基础设施。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先节水后调水、先治污后通水、先环保后用水”(以下简称“三先三后”)的指示精神,尽快启动实施《南水北调东线工程治污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保障东线第一期工程输水水质安全,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和要求

(一) 指导思想

根据“三先三后”的原则,以《规划》为依据,结合淮河流域、海河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五”计划,以控制单元为基础,以产业结构调整、工业综合治理、流域综合整治、城市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截污导流工程为重点,把节水、治污、生态环境保护与调水工程建设有机结合起来,统筹兼顾,明确责任,确保南水北调东线第一期工程输水目标的实现,为保障受水区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 实施原则

1. 实行水质、总量、项目、投资、责任五位一体。以控制单元为基础,落实治污项目和投资,明确治污责任主体,实施排污总量控制措施,建立水质、总量、项目、投资、责任五位一体新的治污机制。
2. 节水优先、治污为本。把节水作为治污工作的重要内容,有计划地关闭公共供水范围内的企业自备水源,促进企业清洁生产,加强公众节水意识,从源头减少污水产生;在加强污水治理的同时,提高污水再生利用率和农业灌溉用水效率,提高资源的利用水平,从首尾两端,强化治污效果。
3. 治污与调水工程建设相协调。治污工作要在布局、规模、投资、时序安排等方面,与调水工程建设同步,并适当超前,做到“清一段,通一段”,以利于调水工程及时发挥效益。
4. 总体推进、重点突破。根据东线工程治污工作的特点和调水工程通水的水质要求,要按照区域内各城镇对输水干线水质影响程度和范围的不同,结合南水北调东线工程建设进度要求,划定重点治污区域和控制单元,优先实施重点区域治污项目,确保治污目标按期实现。
5. 落实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治污的责任主体是地方人民政府。要以控制单元为基础,确定输水干线水质目标与治理措施,落实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按照《规划》的要求,制订本行政区域内各控制单元的实施方案,并纳入地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实行行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逐级签订目标责任书,确保各项治